

泉州市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文件

泉鲤安委〔2022〕4号

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2022年攻坚方案的通知

各街道安委会，区安委会有关成员单位：

现将《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2022年攻坚方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关于印发2022年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工作各级各部门职责任务清单的通知》（泉鲤安办〔2022〕8号）、《鲤城区全面提升工矿商贸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质量实施方案》（泉鲤安办〔2022〕7号）要求，一并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

2022年2月25日

（此件主动公开）

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 2022 年攻坚方案

为深入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区委、区政府关于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的决策部署，进一步巩固和提升全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工作取得的成效，规范企业安全生产行为，改善安全生产条件，强化安全基础管理，有效控事故、保安全，根据市十七届人大一次会议《政府工作报告》和《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泉鲤安委〔2021〕25 号）确定的目标要求，区安委会决定于 2022 年集中开展安全生产标准化（以下简称“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活动，现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总体要求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和新修订的《安全生产法》，突出以提升全域全行业企业本质安全水平为目标，立足打基础、补短板、利长远，深化源头治理、系统治理和综合治理，注重广泛动员各方力量齐抓共管，实施全覆盖自主创建、自觉运行提升，推动企业全面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逐步建立自我约束、自我完善、持续改进的安全生产管理长效机制，有效遏制较大以上事故，为奋力建设“品质名城·现代都市”营造良好安全生产环境。

二、攻坚目标

（一）总体目标：通过全面实施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2022 年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建立“三张清单”制度（检查清单、隐患清单、整改清单），实行“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动态监

管，统筹建设标准化提升信息系统，完善“标准化+网格化+信息化+双重预防机制+技术服务+约束激励”机制，督促引导企业自觉运行标准化体系，实现安全管理明显提升、作业现场明显改善，促进标准化运行质量明显提高。

（二）阶段目标：2022 年 2 月底前，按规模以上、中等、小微、取缔关闭等 4 个企业类型，分行业、分区域摸清各行业（领域）企业底数；2022 年 4 月 30 日前，完成“泉州市智慧安监信息系统”原有的企业标准化提升任务；2022 年 6 月 30 日前，全区企事业单位完成标准化提升工作达到 60%以上，并纳入标准化提升信息系统平台管理；2022 年 9 月 30 日前，全区企事业单位完成标准化提升工作达到 90%以上；2022 年 11 月 30 日前，全区所有企事业单位 100%完成标准化提升工作；2022 年底前，全部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0 项检查要点，形成长效机制滚动管理。

三、攻坚重点

（一）全域全覆盖分类推进标准化创建提升。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按规模以上企业、中等企业、小微企业等 3 个类型，分别对照各自标准完成标准化创建和自评工作。一是规模（限额）以上企业（从业人员 300 人以上<含>或营业收入 2000 万元以上<含>），对照国家或省级规定的标准进行创建和自评。二是中等企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上<含>、3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上<含>、2000 万元以下，下同），参照《泉州市工贸电力行业中等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细则（试行）》进行创建和自评，有条件的中等企业可以对照国家或省级规定的标准进行创建和自评。三是小微企

业（从业人员 100 人以下，或营业收入 1000 万元以下），参照《泉州市工贸电力行业小微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达标细则（试行）》进行创建和自评，有条件的小微企业可以对照国家或省级规定的标准进行创建和自评。

（二）建立隐患排查治理“三张清单”制度。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督促指导本辖区、本行业（领域）企业对照所属行业（领域）安全检查、隐患、整改“三张清单”样式，推广复制标杆企业典型经验做法，结合各自实际，编制本企业安全检查清单，并细化分解形成车间（部门）安全检查表册、岗位（班组）安全检查卡片，明确各层级检查责任、检查频率及其整改要求，“一企一策”建立“隐患清单”“整改清单”，2022 年上半年所有企业要拿出“隐患清单”并建立动态调整机制，2022 年年底前要全部完成整改并形成“整改清单”。

（三）完善并实施企业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各行业（领域）主管（监管）部门要按照职责分工，分行业（领域）进一步全面梳理标杆企业标准化提升典型经验做法，提炼有特色、可借鉴、可推广的做法和存在的共性问题、突出矛盾，根据本行业（领域）市级部门出台的《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层层督促、指导主管（监管）企业认真对照执行，切实建立健全从主要负责人到一线岗位员工覆盖所有岗位的安全生产职责标准、考核标准清单，并围绕班组人员安全、设备设施安全、生产工艺安全，从人员、设备设施、生产原（辅）材料、生产工艺、现场管理和环境等要素完善“5S”可视化管理，同步强化应急预案和应急救援标准的衔接，形成一套融合安全基础管理、作业过程管理、应急处置管理的标准化运行提

升指南，推进企业标准化、规范化运行。

（四）加快推进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泉州市标准化信息系统建设完成后，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突出以隐患排查治理、安全风险分级管控为重点，有机融合企业主体责任、安全教育培训及安全文化建设、安全生产诚信体系建设等内容，全面采集标准化提升企业重点信息并录入信息化系统，建立完善“一企一档”，逐步形成标准化提升数据库，层层督促、引导各类企业自觉应用信息系统，加强对各类安全指标的监测预警、安全风险的动态管控和隐患整改的跟踪闭环，实现安全生产全员、全过程、全方位、全天候系统化管理。

（五）实行“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动态监管。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督促指导企业发动全员围绕所有作业活动，全方位、全过程辨识生产工艺、设备设施、作业环境、人员行为和管理体系等方面存在的安全风险，逐一采取可行有效的安全管理和控制措施，认真绘制“红（重大风险）、橙（较大风险）、黄（一般风险）、蓝（低风险）”四色安全风险空间分布图，编制安全风险点名册，实施安全风险分级管控。要同步对企业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整体评估，按照“红、橙、黄、蓝”确定企业整体安全风险等级、管控要素，实行差异化、精准化动态监管，落实企业安全风险分级分类监管。

（六）强化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约束激励。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进一步完善标准化提升“执法、检查、督查”的整治链条，从经济政策、荣誉、信用等方面建立健全联合约束激励机制，将标准化创建情况与信贷信用等级评定、融资投资、评奖评先评优等奖惩措施挂钩，激发企业自主创建的积极性和主动性。要积极发动基层安

全生产网格员开展常态化监督检查，运用安全检查导则督促指导企业落实安全管理职责，打通推进标准化提升“最后一公里”。要适时组织标准化提升专项督查，坚决纠正和杜绝企业“只造资料不落实不提升”和中介服务机构“纸上服务”“劣质服务”等现象，真正把标准化提升贯穿到安全管理的每一项举措、每一个环节，确保专项行动取得实效。

四、实施步骤

（一）重点推进阶段（第一季度：2022 年 1 月—3 月）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于 3 月 5 日前制定本辖区、本行业（领域）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 2022 年攻坚方案，充实工作专班力量，量化阶段目标，明确职责分工，通过召开专题会或现场会，全面部署 2022 年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各项工作；要根据市直有关行业主管（监管）部门下发的所主管（监管）行业（领域）网格员安全检查导则、《安全生产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和中等、小微企业达标细则，组织各级监管人员、保险员、网格员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学习标准化提升业务知识；全面启动各级标杆标杆企业、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标准化重点信息采集并录入信息化系统，对进入信息化系统的企业实施“红橙黄蓝”安全风险等级动态监管。

（二）全面推广阶段（第二季度：2022 年 4 月—6 月）

各街道、各有关部门结合第二季度安全生产工作例会，进一步动员部署全面复制推广标杆企业标准化提升典型经验，引导各级各类企业全部启动提升工作，在 4 月前完成“泉州市智慧安监信息系统”原有的企业标准化提升任务；按照全年任务的 90%，分行业、

分区域确定9月30日前完成标准化提升的企业数量;组织开展标准化专项执法检查,公告一批好的激励典型、差的约束案例,取缔关闭一批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且整改无望的企业;积极筹划“安全生产月”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专题宣传方案并组织实施。

(三) 难点攻坚阶段(第三季度:2022年7月—9月)

做好市安办半年考评督导暨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全覆盖督导的迎检准备工作;各街道、各有关部门在总结半年工作情况的基础上,召开专题会议,会商解决专项行动企业遇到的难点、堵点和痛点,对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进行再动员、再部署、再推进;按照全年任务的100%,分行业、分区域确定11月30日前完成标准化提升的企业数量,完成规模以上工业企业标准化重点信息采集录入信息化系统,启动其他行业信息采集录入;于9月前完成90%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任务。

(四) 总结完善阶段(第四季度:2022年10月—12月)

根据泉州市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整体考核方案,初步梳理、总结专项行动工作成效;各街道、各有关部门于11月30日前基本完成企事业单位标准化创建任务,及时系统总结本辖区本系统标准化提升工作经验,着力补短板、堵漏洞、强弱项,督促企业建立健全和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自我约束、持续改进的内生机制,促进企业标准化提升并长效运行。

五、工作要求

(一) 加强组织领导,层层压实责任。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高度重视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2022年攻坚工作,切实将其摆上

2022年安全生产工作重中之重的议事日程，党政主要领导负总责、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抓、其他班子成员分工抓，并抽调业务骨干充实工作专班，结合本辖区、本行业（领域）安全生产实际，认真制订本辖区、本单位具体攻坚方案，层层分解细化攻坚目标，明确责任分工、完成时限、工作措施和具体要求。各街道、各有关部门攻坚方案于2022年3月5日报区安委会办公室。

（二）加强教育培训，提高攻坚能力。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坚持分类指导、分级实施的原则，采取集中授课、线上教学、现场观摩、场景模拟和交流答疑等方式，组织各级领导干部、安全监管人员、基层网格员、辅导专家和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管理员，深入开展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及其攻坚专题教育培训，系统学习安全标准规范、达标细则、运行提升指南、网格员检查导则等内容，切实让本单位领导干部、安全监管人员和各企业单位懂得“做什么、怎么做”，真正明白标准化创建、运行、提升的基本方法和实施步骤，提高攻坚能力和水平。

（三）加强宣传发动，逐家函告到位。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在新媒体、网站、报刊、电视等媒体开设标准化专题专栏，广泛宣传标准化提升典型经验、工作动态和标准规范等相关知识，充分调动企业和一线员工的积极性、主动性，提升企业和社会各界的参与度。各街道要全面摸清企业底数，迅速将有关文件精神传达至本辖区内所有企业，2022年3月31日前逐家送达《关于自主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函告书》（附件1）、签订《自主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承诺书》（附件2），让每一家企业明确工作时限，并逐家督促在

规定时限内完成自主创建和自评工作。

（四）加强协同协作，形成工作合力。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坚持上下联动和同级协同相结合的原则，持续完善会商交流、联合检查、学习借鉴等工作协作机制，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遇到的困难和问题，集中总结固化一批典型经验做法、创建提升一批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取缔关闭一批整改无望的企业，并充分调动网格员、保险员、安全专家等社会各方力量参与标准化提升行动攻坚工作的积极性和主动性，切实强化“齐抓共管、层层落实”的工作合力，确保每个环节、每项工作均有人抓、能落实、不断档。

（五）加强督查督导，从严问责问效。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突出以企业标准化实际创建、运行、提升情况为重点，加强对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的督导检查，综合强化通报、警示、约谈、督办、问责等措施，严肃处置只喊口号不抓落实、只见表态不见行动的单位和个人，推动各项工作及时有序落到实处。区安委会将标准化提升攻坚纳入安全生产年度目标责任制考核，对工作被动应付、体系建设落后的将给予通报批评，并取消安全生产评先评优资格；对懒政怠政，工作进度严重滞后、影响全区整体工作推进的，将按规定严肃处理。

（六）加强攻坚调度，及时报送信息。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建立健全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调度和月报制度（附件3、4、5），指定1名分管领导、1名联络员具体负责攻坚进展情况调度，2022年3月1日开始每月调度汇总一次攻坚进展情况，逐月总结分析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工作情况，并如实形成每月工作总结、如实填报

工作进展情况表（加盖单位公章），于下一个月 1 日前将书面工作总结、工作进展情况表电子文档及其扫描版报送区安委会办公室。各街道、各有关部门要认真做好本辖区、本系统标准化提升攻坚年度工作总结，连同有关报表于 2023 年 1 月 5 日前报送区安委会办公室。

联系人：黄文祥，联系电话：0595-22355036

邮箱：qzlcajajg@126.com。

- 附件：1.关于自主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函告书（参考模板）；
2.自主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承诺书（参考模板）；
3.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进展情况月报表（一）；
4.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进展情况月报表（二）；
5.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进展情况月报表（三）；
6.企业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检查要点表。

附件1

关于自主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函告书（参考模板）

_____:

安全生产标准化是适合我国国情的企业安全生产管理体系，是企业自主管理安全工作的有效手段和方法，更是强化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提升企业安全基础管理水平和保障能力的主要抓手。2021年9月1号起施行的新版《安全生产法》第21条，明确将“建立健全并落实本单位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列为生产经营单位主要负责人第一条安全生产工作职责。根据《鲤城区安全生产委员会关于印发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方案的通知》（泉鲤安委〔2021〕25号）精神，请你单位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和行业标准化评定标准，于_____年____月____日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20项检查要点，并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和自评工作。

特此函告！

街道（盖章）

年 月 日

接收单位（盖章）：

主要负责人（签字）：

备注：本告知书一式四份，一份留存企业备查、一份在企业公示栏公示、一份报送属地街道安办备案、一份报送所在区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备案。

附件 2

自主创建安全生产标准化承诺书（参考模板）

本单位及本人郑重承诺,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 33000-2016)和有关行业(专业)标准化评定标准的要求自主创建、自主运行,从目标职责、制度化管理、教育培训、现场管理、安全风险管控及隐患排查治理、应急管理、事故管理和持续改进等八个方面,建立与企业日常安全管理相适应、以安全生产标准化为重点的企业自主安全生产管理体系,实现安全生产现场管理、操作行为、设备设施和作业环境规范化,并于_____年__月__日之前落实安全生产主体责任 20 项检查要点,并完成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和自评工作。如未正确履行安全生产主体责任,加强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愿意承担一切行政的、民事的和刑事责任。欢迎社会公众对我单位安全生产标准化创建及其运行状况进行监督,如发现隐患可向政府及有关部门举报。

承诺单位（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名）：

年 月 日

备注：本承诺书一式四份，一份留存企业备查、一份在企业公示栏公示、一份报送属地街道安办备案、一份报送所在区行业（领域）主管部门备案。

附件 3

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进展情况月报表（一）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类型	企业数量（家）				落实“一企一策”企业数量（家）			标杆企业数量（家）			创建提升情况										
	总数	规上企业	中等企业	小微企业	取缔关闭	编制安全检查清单（家）	编制全员安全生产责任制及考核清单（家）	完成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家）	自查隐患（条）	整改隐患（条）	编制应急预案（家）	应用信息化管理系统（家）	标杆层级	规上企业（家）	中等企业（家）	小微企业（家）	达标类型	一级（家）	二级（家）	三级（家）	自评（家）
区直单位													市级				国标				
街道													区级				省标				
													街道级				地标				
													市级				国标				
													区级				省标				
													街道级				地标				

注：1.各填报单位按照各自所属的单位类型进行填报；2.各街道填报的数据应包含本辖区所有企业的数据；3.取缔关闭企业指因不具备安全生产条件且整改无望，而被取缔关闭的企业；4.地标指的是泉州市本级地方标准；5.每月 1 日前上报上一个月攻坚进展情况。

附件 4

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进展情况月报表（二）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类型	标准规范			安全风险分级动态监管										执法激励约束																				
	编制标准化运行提升指南（份）	编制中等企业达标细则（份）	编制小微企业达标细则（份）	红色风险企业（家）				橙色风险企业（家）				黄色风险企业（家）				蓝色风险企业（家）				出台激励措施（项）	出台约束措施（项）	激励单位（家次）	约束单位（家次）	处罚单位（家次）	罚款（万元）	责令停产停业整顿（家次）	暂扣吊销证照企业（家次）	取缔关闭企业（家次）	约谈警示企业（家次）	曝光典型案例企业（家次）	移送司法机关（人次）			
				总数	规上企业	中等企业	小微企业	总数	规上企业	中等企业	小微企业	总数	规上企业	中等企业	小微企业	总数	规上企业	中等企业	小微企业															
区直单位																																		
街道																																		

注：1.各填报单位按照各自所属的单位类型进行填报；2.安全风险分级动态监管指的是对企业安全生产状况进行整体评估，按照“红、橙、黄、蓝”确定企业整体安全风险等级；3.各街道填报的数据应包含本辖区所有企业的数据；4.每月1日前上报上一个月攻坚进展情况。

鲤城区安全生产标准化提升专项行动攻坚进展情况月报表（三）

填报单位(盖章):	填表人:	联系电话: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填报单位类型	宣传培训教育				监督检查				专项督导							
	开设的宣传专栏(个)	函告企业数(家)	签订承诺书企业数(家)	专题培训 参训企业(家次) 参训人数(人次) 场次	现场观摩和 学习交流 场次 参训企业(家次) 参训人数(人次)	派出检查组 安全监管人员(人次) 网格员(人次) 专家(人次) 总数(个)	检查企业(家次)	发现隐患(条)	督促整改隐患(条)	督导单位 数量(家次) 总数 被监管单位 技术服务单位	督导发现问题(项)	督促整改问题(项)	约谈提醒(家次)	函告督办(家次)	问责(人次)	
区直单位																
街道																

注：1.各填报单位按照各自所属的单位类型进行填报；2.宣传专栏指的是在新媒体、网站、报刊、电视等媒体开设的标准化宣传专栏；3.各街道填报的数据应包含本辖区所有企业的数据；4.技术服务单位指的是中介服务机构、保险公司等单位；5.每月1日前上报上一个月攻坚进展情况。

序号	主要任务	检查要点	检查方式
5	督促指导各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身培养和市场化机制全部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	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建立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	核查重点行业领域企业安全生产技术和管理团队建设情况。
6	督促企业强化安全投入，保证安全生产条件所必需的资金投入，严格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坚持内部审计与外部审计相结合，确保足额提取、使用到位，对违规挪作他用，以及由于资金投入不足导致的发生事故等后果依法依规惩处。	按照《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管理办法》（财企〔2012〕16号）的要求，规范提取和使用安全生产费用。	查阅企业安全生产费用提取和使用制度和安全生产费用使用台账。
7	督促企业严格落实安全技术设备设施改造等支持政策，加大淘汰落后力度，及时更新推广应用先进适用安全生产工艺和技术装备，提高安全生产保障能力。	企业不使用国家明令禁止的淘汰工艺和设备。	现场抽查工艺和设备符合国家或者行业标准情况。
8	督促企业加强从业人员劳动保护，配备并督促从业人员正确佩戴和使用符合国家标准的防护用品。	从业人员安全防护用品齐全有效。	1.查阅企业安全防护用品登记和发放记录。 2.询问 1-2 名从业人员掌握正确佩戴和使用安全防护用品情况。
9	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安全教育培训制度。依法查处未取得特种作业操作证和未经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合格的从业人员上岗作业等违法行为。	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健全，从业人员持证上岗。培训合格和特种作业人员持证上岗。	1.查阅企业安全生产教育培训制度、计划和培训记录（试卷）。 2.检查特种作业人员操作证有效性，现场核查特种作业岗位是否配备符合资质人员。

序号	主要任务	检查要点	检查方式
10	充分利用国家职业技能提升行动支持政策，加强企业安全人才培养。督促指导省属以上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通过自建或委托方式建设职业院校(技工院校)，实现重点岗位人员“变招工为招生”。	省属以上重点行业领域企业重点岗位人员实现“变招工为招生”。	与企业主要负责人座谈交流重点岗位“变招工为招生”实施情况。
11	督促推动各类企业按照《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基本规范》(GB/T33000-2016)和行业标准专业标准化评定标准的要求，持续推进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建设。督促指导高危行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完成自评工作。	企业推进安全生产标准化工作，高危行业及规模以上企业完成年度安全生产标准化管理体系自评工作。	查阅企业安全生产标准化年度自评报告。检查是否按规定开展，是否符合企业实际情况。
12	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制度，科学制定安全风险辨识程序和方法，定期辨识安全风险，并对其进行分类、梳理、评估，科学确定安全风险类别和等级，实现“一企一清单”。	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制度完善，安全风险类别和等级明确，实现“一企一清单”。	1.查阅企业安全风险辨识评估制度和风险分级及管控措施清单。 2.检查主要风险辨识是否遗漏、评估分级是否合理、管控措施是否到位。
13	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制度，逐一落实企业、车间、班组和岗位的管控责任。	建立安全风险管控制度，企业、车间、班组和岗位管控责任明确。	现场抽查有关负责人、员工对安全风险辨识管控掌握和落实情况。
14	督促指导企业针对高危工艺、设备、物品、场所和岗位等重点环节，高度关注运营状况和危险源变化后的风险状况，动态评估、调整风险等级和管控措施，确保安全风险始终处于受控范围内。	动态评估运营状况和危险源等级和管控措施的风险，及时调整风险等级和管控措施。	查阅运营状况和危险源变化前后评估结果和相应措施。检查是否对改扩建、新工艺新设备更新风险管控清单。

序号	主要任务	检查要点	检查方式
15	督促指导企业在醒目位置和重点区域分别设置安全风险公告栏，制作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强化危险源监测和预警，设置明显警示标志，确保每名员工都能掌握安全风险的基本情况以及防范、应急措施。	安全风险公告栏、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安全警示标志齐全有效。	现场抽查 1 个车间的安全风险公告栏，2 个岗位安全风险告知卡和 1 个设备设施的安全警示标志。
16	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健全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明确风险管控和报告流程，接受政府监管和社会监督，定期向相关监管部门报送风险清单。	安全生产风险报告制度健全，依法向相关监管部门报送风险清单。	查阅企业风险清单报告。
17	督促指导企业建立健全以风险辨识管控为基础的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制定符合企业实际的隐患排查治理清单，完善隐患排查治理等重点环节的事项、内容和频次，明确并及时向负有安全监管职责的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企业报告“双报告”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制度完善，及时向负有安全生产监督管理职责的部门和负有安全生产主体责任的企业报告“双报告”风险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1. 查阅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制度，是否明确责任、机制、程序、方法、资金等要求。 2. 查阅企业隐患排查治理清单，是否明确和细化隐患排查的事项、内容和频次。 3. 查阅企业隐患排查治理台账是否规范健全，“双报告”记录。
18	督促指导企业按照有关行业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加强对重大事故隐患治理，制定并实施严格的隐患治理方案，并向负有监管职责的部门报告。	企业对照重大事故隐患判定标准自查自改到位。	1. 是否按照重大隐患判定标准排查治理重大事故隐患。 2. 现场抽查企业重点环节、部位、设备设施重大隐患排查治理情况。
19	督促指导各地区和企业建立完善隐患排查治理“一张网”信息化管理系统，做到自查自改自报，实现动态分析、全过程记录管理和评价。	企业使用隐患排查治理“一张网”信息化管理系统，实现隐患排查治理全过程记录管理及评价。	查阅企业隐患排查治理“一张网”信息化管理系统运行情况。
20	督促指导企业通过各种方式途径，向社会和全体员工公开落实主体责任、健全管理体系、加大安全投入、严格风险管控、强化隐患排查治理等情况。	企业公开向社会和全体员工作出承诺。	查阅企业安全生产承诺记录。

